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7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14,329,26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5.1564%。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3月21日。

一、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71号文核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联集团”）2015年2月非公开发行（A股）57,164,634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6.4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5年3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20,00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377,164,634股。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377,164,6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377,164,63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54,329,268股。

截至申请日，由于2014年公司实施了转增股本，所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变为114,329,268股。公司总股本为754,329,268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26,886,997股，占总股本的69.8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德联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人作出承诺如下：

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存管部于2016年3月11日提供给公司的《限售股份明细表》，截至2016年3月1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上述持有人无后续追加承诺。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法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6年3月21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14,329,26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5.1564%。
-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公开发行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解禁数量
1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泓资管—光大银行—国泓光大—中骏天宝 2 号非公开发行股票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2,073,170	22,073,170
2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基金—光大银行—添富—一定增双喜盛世添富牛【49】号资产管理计划	19,512,194	19,512,194
3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金达稳盈 1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6,341,462	16,341,462
4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195,120	12,195,120
5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1,463,414	11,463,414
6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寿安保—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1,463,414	11,463,414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1,706	731,70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0,731,708	10,731,708

8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吴水庆	943,952	943,952
		浙商证券资管—光大银行—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938,032	6,938,032
		浙商证券资管—光大银行—浙商金惠聚焦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6,250	1,006,250
		浙商证券资管—工商银行—浙商金惠优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28,846	928,846
	总计		114,329,268	114,329,268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相关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